

《苏曼殊年谱》(二)

马以君

1899年(光绪二十五年己亥)

十六岁

在横滨大同学校乙级就读。*

*冯自由1928年9月13日自上海复柳亚子信：“曼殊在大同学校，对于文学，资质颇钝”。冯自由《苏曼殊之真面目》：“曼殊在大同学校二年，性质鲁钝，文理不通，绝未露其头角。该校于文学上只间采用昭明《文选》之论文书启为课本，于诗赋词章概未讲授，以致出身该校，鲜有文学见称者”。按：据《大同学校略史》载：该校筹办的起因是，“光绪丁酉（1897）之岁，邝君汝磐、冯君镜如等憩于长安之小楼，傍有一蒙馆，其教师老学究也，教室甚狭，而容数十童，课以‘四书’、‘五经’，只令记诵，不求训诂。每日自晨及酉，兀坐于室，无有休息。学童皆诵，有不识者，则鞭挞而答箠之，呻吟之声，不绝于耳。邝汝磐等闻而叹曰：‘噫，岂教育之道乎哉！西儒苏格拉底有云：教师教人，如产婆之助孕妇生产婴儿然，专顺人类自然之天性，助长其智识，岂可强其所难而苦之哉！且学堂非狱囚也，教育非刑罚也，今学童何辜，而受此荼毒耶？’滨埠华人子弟，约有数百自当办一学堂，召募生徒，参酌中西教法，分班教授，不令所

苦，而得益甚多，人必乐从”。故选择教师，不取“学术卑陋”，“习八股帖括之学”的老学究，而聘请“学通中外，有名于时”，“学有本原，堪为师表者”。这就决定了该校的教学内容，教学方法必然与旧式蒙馆有明显的区别，而说不定已具备新式学堂的雏型。

显露绘画天才，时作小品相赠学友。*

*冯自由1928年9月13日自上海复柳亚子信：曼殊在大同学校，“独于画学，别具天才。在童年即以绘事为著。彼无师承，而下笔似老画家，同学莫不奇之”。冯自由《苏曼殊之真面目》：曼殊“作画之天才，则早已活现于大同学校时代。……间作小品，饷其学友，下笔挺秀，见者咸为称异。彼与舍弟，始知其能”。

自认是中日混血儿。*

*冯自由《苏曼殊之真面目》：“己亥（1899年），曼殊十六岁，在横滨大同学校读书时，教员陈荫农尝因某事语乙级学生曰：‘汝等谁为相子（Ainoko）者举手。’于是举手者过半，曼殊亦在其中之一人。日语相子，即华语混血儿或杂种之谓，旅日华侨咸称华父日母之混血儿曰‘相子’，曼殊

固直认不讳”。

对于女性羞怯脸红，绰号“樱开花”。*

*罗孝明1966年12月9日自日本致柳无忌信：陈围权谈了一段逸事，“彼初年在大同学校读书之时，性情偏僻，沉默寡言，尤其对于女性之羞耻心甚大。因此，凡遇女子之时，即面红耳热，流露于外，不可掩饰。故朋友辈称彼为‘樱开花’，结果成为曼殊之花名nickname矣”。

1900年（光绪二十六年庚子）

十七岁

春，在横滨大同学校就读，升入甲级，学习中英文。与李自重同学。*

*冯自由《苏曼殊之真面目》：“曼殊至庚子（1900）春始升学甲级，兼习英文，余戚李自重亦与同班”。

常感叹身世孤零。*

*苏煦亭1929年2月13日自日本复柳亚子信：“曼殊思母心切，居辄郁郁，失母孤雏，谁复哀而怜之？”罗孝明1965年2月10日自日本致柳无忌信：据郑宗荣介绍，“当时大师之口头禅为‘你与李、杜齐名，死亦何憾’（范滂之母对其子之言汉党锢句），此为大师每日在学校时所用之语，当时年仅十七八岁之青年，已有此种悲愤之气，慨实为天性流露所致”。罗孝明《为研究曼殊大师和张世昌老师谈话》：“据张老师回忆说，有一次在苏汝湘先生（英文教师）教室内，曼殊曾对张老师说：‘你父母双全真幸福，但我则孤身一条，身世真凄凉。’言之感慨

万千”。

产生禅念。*

《潮音·跋》：曼殊阁黎幼时，“喜效奈良时裹头法师装。一日，有相士过门，见之，抚其肉髻，叹曰：‘是儿高抗，当逃禅，否则非寿征也。’”苏绍贤《先叔苏曼殊之少年时代》：“初入大同学校，常于暇时绘僧象，学念经以为乐。所着之衣，所剃之头，一举一动，酷类僧人，同学咸呼之曰‘苏和尚’。”按：柳亚子在《曼殊大师纪念集·序》中说：《潮音·跋》是曼殊“神经错乱时的特产品”，所记时间多有混乱。在《曼殊之血统问题及其少年时代》中说：《先叔苏曼殊之少年时代》除“生母”和“年龄”两问题以外，“其他资料，还是可以采取的”。林紫垣妻病逝，协助办理丧事。

*苏惠珊1969年11月12日自香港复罗孝明信：曼殊“到横滨读书，……（林紫垣）表兄是其监护人，事事遵从指导。越数年，林表嫂病逝。表兄因悲创过甚，对于大小事务，及林嫂殡葬等事，悉交曼殊办理，井井有条，得表兄夸奖其大有能力也”。

疑自横滨回广东，在广州海幢寺出家。*

*曼殊出家时地，众说纷纭。有十二岁长寿寺说（《潮音·跋》），有十五岁海云寺说（《断鸿零雁记》），有十四至十七法云寺说（罗建业《关于曼殊大师》），有十六岁慧龙寺说（陈去病《与柳亚子论曼殊身世函》），有十八岁海幢寺说（苏惠珊1969年11月12日自香港复罗孝明信），有二十岁惠州某破庙说（陆丹林《记曼殊出家及欲抢

杀康有为事》)、有二十一岁光孝寺说(苏煦亭1928年12月18日自日本复柳亚子信)、有二十一岁国外出家说(黄梦蘧《曼殊大师》),有无出家说(罗建业《苏曼殊出家之谜》)。编者是主张“三次出家说”的。首次出家为十七岁在海幢寺。其根据是:

(一)二十岁前应有过出家的行为。苏惠珊1969年11月12日自香港复罗孝明信:“曼殊十八岁(按:疑有误。曼殊回国不可能是十八岁后的‘不久’)。自办丧事以后,心有所感,不久则向表兄提议,要回家省亲。表兄未允其所往,复再三考据,后与以船票一张,但不给与钱钞,由此曼殊愤愤而去。临离日本时则寄函表兄,内有一字条写着‘今日黄浦投江死’之句。表兄接得此信忧惊甚(按:这里的记载极似苏维驥1929年1月21日自沥溪复柳亚子信,关于二十岁回国的介绍。不知是二而一,还是一而二)。不久,曼殊兄经上海,到广州,逗留一短期,参拜海幢寺禅师,互相倾谈,意志相投,得禅师款留,教以念经,声音婉脆,授以抄蔬,笔走龙蛇,故得禅师过爱,劝化凡心,后乃皈依为僧。此段经历,是林紫垣表兄作闲谈,给我了解”。另包天笑《吴中公学社》:“有人说,曼殊从小就在广州的某一个寺院出家,当了个小沙弥,后又还俗了。……但在那个时候(按:1903年),并不象一个出家人,也不谈什么佛学,不过他是剃了一个光头,牛山濯濯,却象一个和尚了”。(二)出家的时间应在十七岁左右。曼殊1907年写的《东来与慈亲相会,忽感刘三、天梅,去我万里,不知涕泗之横流也》的“九年面壁成空相”句下原注:余出家刚九年”。依虚龄推算,大约是在这个时候。另曼殊1907年写的《梵文典·自序》、《梵文典·序》、《河合仙〈曼殊画谱〉序》均有“早岁出家”语。而1909年写的《题〈拜伦集〉序》亦有

“早岁披剃”语。对于二十余岁的人而称“早岁”的,一般不会超过二十岁。又曼殊《燕子龕随笔》:“余年十七,住虎山法云寺”;陈去病《与柳亚子论曼殊身世函》:曼殊“年十六,遂出家于粤之慧龙寺”,马小进1929年2月13日复柳亚子信,亦有类似的说法。由此可证曼殊在这个时候出过家。

(三)出家地点疑是海幢寺。马以君《苏曼殊出家时地试探》。在曼殊的作品中提到出家的地点有许多,“诸如广州长寿寺,虎山法云寺,金瓯山海云寺,雷峰海云寺,新会慧龙寺等等。这些寺院到底哪一个是,或者除此之外,还有没有别的地方”?在《曼殊遗墨》中有一份‘戒牒’。这份‘戒牒’是曼殊已故师兄的。这位师兄是‘南雄始兴县赵氏子’,法名博经,字遣凡。‘戒牒’中载:他‘在新会县慧龙寺投贽初大师剃度,今指广州府雷峰海云寺戒坛’。曼殊二十一岁逃出惠州破庙时,窃取这份‘戒牒’。自始以‘博经’自谓,那些新会慧龙寺,雷峰海云寺就成了他挂在口唇皮的名词。据前人考证,海云寺在雷峰山,雷峰山别名金瓯山,雷峰山之旁有虎山,都在番禺境内,距广州东南水路四十里(参看柳亚子《对于〈曼殊研究草称〉的我见》)。而法云寺又是海云寺之笔误(参看范曾浩《给柳无忌的信》)。如所知道,曼殊作品说及番禺的只有《绛纱记》和《非梦记》。这个地方,他可能到过,但不会在这出家,因为这是承袭“赵氏子”的“戒牒”而来的。至此,只剩下一个广州长寿寺未有着落。长寿寺(或偕音作常秀寺),在曼殊作品中,是说得最多的一个寺院。这个寺院在广州是最著名的,属于五大丛林之一。曼殊之所以经常提到它,恐怕是要借它作广州寺院的代称。因此,他也不可能在这个寺院出家。至于苏维驥说的光孝寺。看来是出于揣测的。因他在1929年1月15日自沥溪

复柳亚子信说：“其削发为僧，亦出诸亲凌传述，家人固未得其片纸只字也”。比较可靠的是位于广州河南之海幢寺。一则它是林紫垣告诉苏惠珊的，二则苏惠珊对内中的细节描写得相当具体。当然，对曼殊二十岁前有出过家之说，一般研究者是不赞成的。其中秦毓鏊就在《曼殊之少年时代》中说：“余知道曼殊出家，时在甲辰（1904年），地在长沙。以前从未有人道及，亦从不曾有丝毫痕迹流露于行动举止间。诚于中必形于外，断未有谨守秘密能如是之久长者”。朋友的感觉固然应该尊重，但从曼殊的行迹来看，他毕生不被人觉察的事情多得很。这诚如他在1907年12月4日自上海复刘三信说：“知我性情遭遇者，舍兄而外，更无他人矣”。秦毓鏊的感觉，理所当然不能当作的论。

犯戒被逐，转至蒲涧寺。*

*曼殊《绛纱记》：薛梦珠（苏曼殊的谐音）“经诣慧龙寺披剃，住厨下刈笋供僧。一日与沙弥争食五香鸽子，寺主叱责之，负气不食累日。寺主愍念其来，荐充南涧寺僧录”。章行严《题曼殊上人诗册》“五香鸽子清斋具”句下注“君（指曼殊）在广州为僧徒日，以偷食五香鸽子犯戒被逐，君曾自暴其事”。又，“飞锡暂避蒲涧寺”句下注：“蒲涧指在广州为门徒僧”。按：“南涧”与“蒲涧”当是一字之转。蒲涧寺在广州白云山上菖蒲涧。据《道光广东通志，古迹略·寺观》载：“蒲涧寺，在府城北白云山麓，宋淳化元年建。相传安期生以七月二十五日于此上升，郡人是日悉往涧中沐浴，以期霞举”按：蒲涧寺旧志（包括《大清统一志》）俱云建于淳化初。考唐郑蕤《才鬼记·崔崧传》中载广州蒲涧寺之名，而李群玉亦有蒲涧寺诗，是唐时已有此寺矣。

重返横滨，（1）住河合仙处。（2）

〔1〕曼殊《燕子龕随笔》：“余年十七，住虎山法云寺。小楼三楹，朝云推窗，暮雨捲帘。有泉、有茶、有笋、有笋。师傅居羊城，频遣师兄馈余糖果糕饼甚丰，嘱余端居静摄，毋事参方。从辞师东行”。柳亚子1927年2月11日自上海复范曾浩信：“关于‘十七岁住虎山法云寺’，我还有一个理想：就是曼殊……十七岁……或曾返粤一次，住虎山法云寺数月，……明年十八岁再辞师东渡”，按：“辞师东行”或“辞师东渡”，只能在二十岁以前，因二十岁之后是“振锡南巡”。

〔2〕《潮音·跋》：“（曼殊）闍黎乘欧舶东渡日本，奉太夫人居神奈川”。按：曼殊有否居河合仙处，关键是河合仙有否经济能力支持他。苏惠珊1969年11月12日自香港复罗孝明信尽管否定曼殊在“经济方面，……何需河合氏接济”，但她也承认，河合仙“生活尚称安定”。而苏煦亭1929年2月13日自日本复柳亚子信，更证明河合仙“颇有积蓄，生活尚觉裕如耳”。故曼殊这段时间完全有可能居河合仙家。

堂六妹苏勉在沥溪出生。*

*参看《沥溪苏氏族谱》。

1901年（光绪二十七年辛丑）

十八岁

重入大同学校甲级就读，学习中英文。*

*马以君《苏曼殊出家时地试探》：“曼殊十五岁时随表兄林紫垣东渡日本横

滨,入华侨开办的大同学校读书,直到十九岁毕业转入东京早稻田大学高等预科,为何有一段时间跑回国内出家而不被觉察?回答这个问题很难有确凿的根据,只能对一些可能性进行分析。首先,据曼殊亲友回忆,曼殊的表兄异常吝啬,曼殊在他家不免有寄人篱下之感,加上幼时受家族的歧视和虐待的情景时浮脑际,使他对家人加倍失去感情,在曼殊来说,产生出走的念头是很正常的。而他西归广州,削发为僧后,僧家的生活,并不象他想象中那么写意,熬受不了而折回横滨,也很合乎事理。其次,直到现在,曼殊的亲属尤其是他的表哥并没有什么阐述曼殊这段生活的著作,只靠个别亲人的书信,说不定他离开的时间不长,而回去后又没有把出家的环节说及,加之事隔太久,一时忘记也不足为奇。再次,曼殊的同学冯自由虽然有《苏曼殊之真面目》一文专门论述曼殊的身世,但曼殊十六岁那年,冯自由刚巧“转学东京”,对于内里的情节,自然就不会清楚。基于这三个理由,我估计曼殊回国时制造一些借口,返日本时亦已留长发,故这一行动,变成无声无色,只作为“别有伤心之处”(《冯学航谈》),埋在心底,在适当的时候,自觉不自觉地流露一下就是了”。

得钟卓京的赏识。*

*林紫垣1928年10月9日自天津复冯自由信:曼殊“貌酷肖父,生性沉默,不苟言笑。读书一目数行,甚为其师钟卓京器重。常谓‘此子不凡,将来必建大业。’”又1928年11月25日自天津复冯自由信:“钟卓京乃广东南海县人,横滨大同学校校长也。曼殊辛丑年从之游”。按:据《大同学校历年教习名表》,钟卓京名列第八,而校长徐勤名列第一。且康有为派出的“四先生”并无钟卓

京,故疑林紫垣所记有误。然苏曼殊与钟卓京关系密切倒是事实,据《军国民教育会纪事》载:苏曼殊在为军国民教育会捐款一元的一次,名字与钟卓京连在一起,显然是两人经常有来往。

在此前后,疑有从师学习绘画。*

*一般研究者认为,苏曼殊的画学,“绝无师承”(冯自由1928年9月13日自上海复柳亚子信)，“具有夙根”(苏绍贤《先叔苏曼殊之少年时代》)。但似为不确。据《潮音·跋》：“太夫人令学泰西美术于上野二年”。足证其绘画是“学”来的。至其师事何人，则难以稽考。罗孝明1966年4月12日自日本致柳无忌信有说：“对于曼殊研学绘画之经纬有一段可供参证之事实：前曾查得曼殊在大同学校之时，频赴一所在横滨山下町居住之由中国渡来之画家处研究绘事，惟当时不详此人之姓名”。他据冯自由《革命逸史》的记载，认为此画家是黄宗仰（中央）：“‘总理（孙中山）自辛丑（1901年）后与留学界之关系不断，既莅横滨，旋在山下町本牧桥附近租一洋房，楼上总理自居，楼下则由廖翼朋、黄宗仰两人分居之。……宗仰又号中央，即即楞禅师，又即《苏报》案通辑之乌目山僧，尝任上海中国教育会董事，苏案发生后逃亡至日本，善画花卉，尤以能写大幅梅花著称，其卧室四壁遍悬所绘梅花树，枝干挺秀，横斜纷披，真大观也。各省留学志士多人，先后访谒总理，畅谈时事，一时京滨道上，往返频繁、总理所居，座客常不空云’。以此借知曼殊所师事之画家，想必为黄宗仰其人矣！虽无确实文献之证明，惟照当时曼殊之年龄而计想，即此人无疑。黄善绘花卉树木，而曼殊似专于人物山水，描写对象虽

异,惟运用笔无法之灵妙处,则同出一辙也。即楞禅师工诗古文,得于内典,对于佛理颇有深造。曼殊之佛学研究,早年已萌于此矣”。但柳亚子《苏和尚杂谈》说:“曼殊与黄中央相识,我从前也没有听说过,不知可靠与否?”林紫垣1928年11月25日自天津复冯自由信:“曼殊系大同学校肄业。但善画,未尝入美术学校也”。按《苏报》案发生在1903年6月29日,孙中山在横滨结识黄宗仰是该年7月中下旬(参看《孙中山年谱》),故疑罗孝明推断有误。

兼教美术科。*

*罗孝明1965年2月10日自日本致柳无忌信:曼殊“未离大同学校之前,曾在母校帮助教美术一科(中国画)”。柳无忌《亦诗亦画话曼殊》认为,此“可与冯自由所讲曼殊在大同时已以作画天才在同学间活现一说可以互相参证”。

为教科书绘插图。*

*苏绍贤《先叔苏曼殊之少年时代》:“时适戊戌政变之后,大同学校创办人梁任公先生等及各教员编辑各教科书,以为维新之工具。先叔即担任绘教科书之图画。其时初等小学课本,‘山水日月’等插图,盖大半是出自先叔手笔也。”

秋,被选入梁启超举办的夜间中文专业特别班学习。*

*罗孝明1966年1月23日自日本复柳无忌信,据郑宗荣、梁福起回忆,“梁启超氏去大同学校执鞭时,于课外选出五六名最优秀的学生特别于夜间专攻中文,以求深造。郑、

梁两位在其列,曼殊亦选入此特别班受讲云”。按:梁启超办特别班事,暂未查得记载,据其履历,1901年4、5月间,自澳洲至日本横滨,冬天《清议报》停刊,改办《新民丛报》故此班如有办,则大抵在秋季前后。至于曼殊受教于梁启超事,还有忘机《记苏曼殊》反映的情况可参证:曼殊“在任公创办之大同学校读书,虽文思未开,然根基始树立于是时。……间尝侍任公侧抵掌谈天下事,我问陈友仁、苏曼那些人,本为任公一系列栽植,终皆投入国民党而反对任公,其不能相容之理安在?他谓他自己无钱以养部下,又不愿效法康南海、孙中山向华侨出发财票以集资金,故其同志只为有能力自食其力,而为道义结合之交。……”

得遇“静子”,彼此情意相投。*

*苏维驥1923年12月18日自沥溪复柳亚子信:“杰生在世时,未与曼殊订婚。但闻曼殊学友张某云:‘曼殊在横滨读书时,与某女子欲结婚,次年该女子不幸去世,所以曼殊削发云云’。张文渭1929年6月25日自南屏复柳亚子信:‘曼殊在横滨读书时,与其女子欲结婚,以该女子不幸殁逝,所以曼殊削发云云。此说可谓子虚之极’。柳亚子《曼殊的血统问题及其少年时代》:苏维驥所述“张某说曼殊在横滨的情史,此张某是张文渭,但张文渭并不承认,说他并没有讲过曼殊有此一段情史。此事只好取消,或作为疑案了”。按:此“张某”,固然有为张文渭之可能,但亦有是张世昌的可能。张文渭后来“因随家父由横滨经商神户、转学神户同文学校”。故其于曼殊后来在大同学校事,不一定知之。而罗孝明《为研究曼殊大师和张世昌老师谈话》:据郑文煊说,曼殊曾与一表妹恋爱,“表妹为日人,不知其姓

氏，想为‘静子’其人”。罗孝明1969年6月3日自日本复柳无忌信：“据张氏之谈，曼殊与日本一女子之失恋似为事实。《断鸿零雁记》载之‘静子’，张氏虽不能证明同一人，惟此一段情史似为实在纪事，绝无虚构可言”。徐敏《苏曼殊的遗物〈室利诗集〉》：

“诗集的第八页背面，贮有一张五彩的日本女子照片。她身着和服，高髻云鬟，簪粉红色花一朵，恬静秀丽。……这女子为谁？曼殊在《断鸿零雁记》中描写了一个静子，就是他的表姐。又据黄念田先生说，关于这张照片，他曾问过他的父亲（按：黄侃），父亲只向他透露了一点消息，说：‘在上面这是曼殊蹈海而死者’。曼殊有时作画。他似为了悼亡而署名为‘静子’。由此看来，《断鸿零雁记》中的静子，是确有其人的了”。这张“照片应为1909年以前之物。考《年表》1909年以前，曼殊曾多次返回日本，这张照片很可能是照中人在曼殊某一次返日本时赠予他作纪念的”。按：这张照片，即柳亚子1912年以“东海女诗人”为题刊于《太平洋报》上的一款。这个相中人的照片，曼殊还有三款，柳亚子后来收于《曼殊全集》第十二册“插图类”中，其中一款为“曼殊寄秋枚，秋枚移赠（蔡）守”的，作披卷遐思之状，正合《失题》的“斜插莲蓬美且馨，曾教粉脂印青编”两诗句，足证此为“静子”之照。至若曼殊何时与“静子”相交，现据《画跋》：“甲辰，从暹罗之锡兰，见崦嵫落日。……余以縈身情网，殊悔蹉跎！”推断，其“縈身情网”当在“甲辰”（1904）之前。查曼殊1903年离开日本后，直到1907年方再行东渡，故其认识“静子”当在大同学校与郑文煊、郑文塔同学之时。其中情景，恐如张卓身《曼殊上人轶事》所说：

“曼殊高尚敏慧，素为其姨母所钟爱。有姨表姐静子（？），幼时与曼殊同游，两小无

猜。其后姨母欲为撮合，静子亦以情态相契，终身默许，非曼殊不嫁。姨母乃以钻戒赠曼殊，永留纪念，不啻为订婚之礼物”。

苏煦亭自横滨回沥溪。*

*苏煦亭1929年2月13日自日本复柳亚子信：“煦亭廿七岁返粤”。柳亚子《冯自由〈苏曼殊之真面目〉笺注》：“1901年即光绪二十七年辛丑，曼殊十八岁，尚在大同学校，煦亭是年是廿七岁了，由横滨返沥溪，据说从此就没有和曼殊再行见面过”。

1902年（光绪二十八年壬寅）

十九岁

与苏维翰自横滨至东京筹议什学。会同张文渭初拟投高等师范学校，后因手续繁冗，仅苏维翰一人考入。*

*张文渭1929年5月10日自南屏复柳亚子信：“曼殊以光绪廿四年戊戌十五岁入大同学校，十九岁离大同（是年毕业）。”“光绪廿八年壬寅，墨斋、曼殊先后入东京。弟则由神户乘西京丸经横滨入东京。……时曼殊年十九岁，弟则十七岁也。既抵东京后，弟与墨斋、曼殊等拟入高等师范。（校长嘉纳治五郎），议既定矣。旋以该校乃属官立，须得公使馆保证。而公使馆又要横滨中华会馆董事担保，诸多留难，手续繁琐。弟等当时年少气盛，何能俯首求人？……只墨斋一人入师范”。

与张文渭转而进入早稻田大学高等预科中国留生部。*

*据罗孝明1966年10月24日自日本复柳

无忌信：陈围权介绍，曼殊“离开大同（并非毕业），即有人传说与张文渭已考入早稻田大学高等预科。我们同学对此觉得非常诧异，当时大同课程与日本中学（五年制）课程几乎完全脱节（尤其是数理化学课程），即使大同之优良毕业生亦绝无资格（若非经过相当期间之补习）考入高等专门学校之故，后来探悉早稻田大学当局为吸引中国学生起见，特设中国留学生部，书授英日文及数理化普通学课程，以便两年毕业后升入高等预科者，其实曼殊与张文渭进了该部门”。张文渭1929年5月10日自南屏复柳亚子信：文渭“乃与曼殊改入早稻田大学（原称专门学校，后改早稻田大学）高等预科”。

费用由林紫垣供给，与张文渭同住牛进区榎木町某旅馆。曾生活十分艰苦，仍刻苦攻读。*

*冯自由《苏曼殊之真面目》：曼殊“以其亲属林氏（紫垣）之助，与学友张文渭得入东京早稻田大学高等预科。因林氏只月助十元，仅敷下宿屋膳宿两费，乃刻苦自励，迁于最低廉之下宿屋，所食白饭和以白灰，日本最穷苦学生始居之。曼殊竟安之若素，不以为苦，每夜为省火油费，竟不燃灯。同寓者诘之，则应曰：‘余之课本，日间已熟读，燃灯奚为？’其省俭有如此者”。“曼殊转学东京刻苦攻读三年，正留学界翻译书籍风起云涌之日，若学生稍通文理，即译书自给。曼殊独以短于国学，既不争雄士林，复无以取给学费，其困苦可知矣”。冯自由1928年9月13日自上海复柳亚子信：曼殊“中英文学，则在辛丑以前，殊属平庸，朋辈无知之者。甲辰后始渐知名，而学问亦大进”。“初入早稻田大学高等预科，原牛进区榎木町某旅馆，食宿费月仅六月。盖其威

每月给学费十元，非认真刻苦，实难为计也。”张文渭1929年6月25日自南屏复柳亚子信：“在早稻田时代，亦系同房寄宿，出入必俱，英文一道，得曼殊指导，受益不浅。”

爱读《红楼梦》等书。*

*冯自由《苏曼殊之真面目》：“余尝见曼殊居东京时，向友借阅《红楼梦》，手不释卷”。

受坪内雄教导，尝往东京帝国剧场观其演出《丹麦国皇子威烈德》（今译《哈姆莱特》或《王子复仇记》）。

*曼殊《谈剧》：日本坪内雄“生平究心沙氏之学，且优于文事者也。燕影肄业早稻田，为燕影教授。又尝观其亲演《丹麦国皇子威烈德》一出于帝国剧场，此为沙氏悲剧。”

秋冬之间，得冯自由介绍加入“青年会”，结识叶澜（清漪）、秦毓璠（效鲁）、张继（薄泉）陈由已（仲甫）、吴绛章等，交游始广，为从事革命活动的开端。*

*青年会为1902年秋冬之间，日本东京中国留学生成立的群众组织。该组织取少年意大利之义，“以民族主义为宗旨，以破坏主义为目的”（《青年会约》），发起人有叶澜、秦毓璠、董鸿祚、汪荣宝、张继等，多为早稻田大学学生。冯自由《苏曼殊之真面目》：曼殊于壬寅前，尚未萌发革命思想，故支那亡国纪念会之发起，余未敢约其署名。”及壬寅秋，青年会发起，“余遂介绍曼殊入会，曼殊至为乐从。是为曼殊与革命团体发生关系之开始”。据秦毓璠亚所藏

《青年会成立日照片》附识开列的名单，计有胡景伊（文澜）、金邦平（伯平）、汪荣宝（衮父）、苏子谷（曼殊）、萨端（韵坡）、王嘉驹（伟人）蒋方震（百里）、华鸿（裳吉）、稽镜（涤生）、吴绂章、钮琰（翔青）、谢晓石、潘赞化、秦毓璠（效鲁）、陈由己（仲甫）、熊慕莲、周宏业（伯勋）、张肇桐（叶侯）、董鸿祎（恂士）、董缉堂等二十五人（参看冯自由《壬寅青年会》），及王晶垚编《爱国诗僧苏曼殊》有1902年青年会在东京成立时合影，共二十六人，其中“前左三为秦毓璠、前左四为陈独秀、后左五为苏曼殊、后左八为蒋百里”。曼殊“加入青年会，渐与各省豪俊游，于是文思大进，一日千里”（冯自由《苏曼殊之真面目》）。秦毓璠《曼殊之少年时代》：“光绪二十八岁壬寅冬，始识曼殊于东京。初见面在何时何地，已不省也。所可记者，青年会开成立会，曼殊与焉，有四方照相可证。青年会者，留日学生鼓吹民族革命最早之团体，余与董恂士、叶清漪诸君所发起。初拟取名‘少年中国会’，仿意大利之名。经诸人讨论，以为取名明显，易为人所窥破，故卒定名为青年会。时曼殊年约十八九。与清漪尤友善，往来甚勤，余尝遇之清漪所。曼殊孤介静默，粥粥若无能者，又操粤语，同人遇之皆甚落寞。余就清漪问曼殊身世。清漪曰：‘曼殊，孳子也，其父粤人，侨寓日本，其母日本产。见厄于继母，不得已而去国。君切莫问其身世，问之，彼将悲不自胜也。’余与曼殊渐稔。顾以清漪言，从不敢问其身世。同人以郑延年目之。”“曼殊之识陈仲甫，必在青年会，因仲甫于是年方到日本。”叶澜1929年6月12日自北京与秦毓璠信：“弟自辛丑秋间赴日，至壬寅青年会事，始识苏君。其时（按：1902年）苏君确在早稻田大学，……是后数相往还，彼对

于汉族光复之情，较他人尤为激烈。誓言当改习陆军，以期实行。”“苏君志行纯笃，而讷于言语，其满腔热血，无可挥洒，遂托身于方外”。

参加兴中会活动。*

冯自由《兴中会时期之革命同志》：“（姓名）苏子谷（籍贯）广东香山（职业）留学生（组织）东京青年会（年代）壬寅。号曼殊，后名玄英，横滨大同学校学生。壬寅肄业早稻田大学高等预科，是冬青年会成立，由冯自由介绍入会”。“清季革命党人之从事革命建国工作，……从甲午（1894年）兴中会在檀香山成立，以至乙巳（1905年）六月同盟会在东京成立，可以称为兴中会时期”。在此时期中之革命同志，非一定为兴中会员，“凡曾参加组织团体发动义师著作文字捐助餉项等革命工作者，皆得谓之革命同志”。

冬结识廖仲恺、何香凝、黎仲实、朱执信等。*

*何香凝《回忆孙中山和廖仲恺》：1902年冬天，我和廖仲恺“在东京认识了黎仲实、朱执信、苏曼殊等人”。阳夏《廖仲恺小传》：“1902年秋东渡日本留学（何香凝也在冬季到了东京），先后入早稻田大学经济预科、中央大学政治经济科学习。在东京期间，结识了黎仲实、朱执信、苏曼殊、胡汉民等，相互激励，萌发了反清革命思想。”

苏煦亭至神户经商。*

*苏煦亭1929年2月13日自日本复柳亚子信：“煦亭廿八岁来神户经商”。柳亚子

《冯自由〈苏曼殊之真面目〉笺注》：“煦亭廿八岁，再至日本，开始在神户经营商业，曼殊则赴东京进早稻田大学预科去了”。

五妹苏惠珊在沥溪出生。*

*苏维驥《〈苏杰生年表〉笺注》：“光绪廿八年寅，六女惠珊生”。按：《沥溪苏氏族谱》苏惠珊亦只有此生年，并无月日。

1903年(光绪二十九年癸卯)

二十岁

春，改入成城学校，学习陆军技术。①易名、“苏滢”，与刘三(季平)同学。②费用仍由林紫垣供给。

(1)成城学校即振武学校。为日本特设的军事专门学校。柳亚子《冯自由〈苏曼殊之真面目〉笺注》：曼殊改为成城学校，是1903年即光绪二十九年癸卯年事”。叶瀚1929年6月12日自北京与秦毓璠信：“忆入成城学校，当在癸卯春间。直至癸卯秋间弟归国时，苏固未离开日本也。”秦毓璠《曼殊之少年时代》：“成城学校并非陆军学校，此日本为中国学陆军者特设之预备学校耳”。罗孝明1966年10月24日自日本复柳无忌信：据陈国权介绍，曼殊与张文渭，在早稻田大学中国留学生部“不出半年，他们两人忽然退了学。张任大同助教，而曼殊改入他校”。

〔2〕柳亚子《冯自由〈苏曼殊之真面目〉笺注》：“据刘三讲，在成城学校时，(曼殊)已改名为‘苏滢’了”。“刘三和曼殊就在成城学校同学，又是一位可靠的证人了。”

4月下旬(四月初)参加“拒俄义勇队”。〔1〕结识秦毓璠(效鲁)、陈去病(巢南)。〔2〕

〔1〕拒俄义勇队成立于1903年4月29日。时因“俄国进兵东三省，且向清庭提出七项新要求，留东学生闻之大愤，各省同乡会纷纷开会研究对策。钮永建(惕生)时在东京，忽发奇想，欲起拒俄义勇队”(冯自由《青年会与拒俄义勇队》)。发起此队的目的，是“准备赴敌，然后再致电南、北洋，俾天下晓然于我学生界中无畏死者，亦全国哮嚙之先声也”(《学生军缘起》)。遂于4月29日午后，“开学生会全体大会于锦辉馆，至者五百人，公推汤君懋为临时议长”。“议决，同时签名者纷纷不绝。汤君复说曰：‘此举是生死问题，丝毫不容牵强。诸君毋曰为一时大义所激，轻于从事。’声色惨烈，众盖悲愤，攘臂书名。汤君又告之曰：‘此死籍也。宜慎！’签名者咸神色自若。”4月30日，“签名愿入军队者，百三十余人；本部办事者，五十余人。”(《军国民教育会之成立》)曼殊于义勇队成立之日起，即与“青年会”的其他成员，转而加入该组织。(参看冯自由《青年会与拒俄义勇队》)

〔2〕秦毓璠《曼殊之少年时代》：“癸卯，春夏间，余与钮惕生等发起拒俄义勇队，继改军国民教育会，曼殊亦与焉。”陈去病1928年7月5日复柳亚子信：“弟与曼殊相识最初为义勇队”。

5日2日(四月初六)，参加义勇队改为学生军的规则商议活动。*

*《军国民教育会纪事》：“初六日(5月2日)，复开大会于锦辉馆，改义勇队为学生军，商议规则。凡签名诸君咸到

会。议毕，呼学生军万岁。”学生军原是一个单纯反帝的组织，它的目的是“拒俄”；体制是“在政府统治之下”；性质是“代表国民公愤”，“担荷主战责任”；军纪是“遵守秩序”，“服从号令”。（《学生军规则》）

5月3日（四月七日），编入学生军甲区队第四分队。结识蓝天蔚、刘成禺、许寿裳、钮永建、黄兴、林獬、陈去病及程家桢、费善机、丁嘉墀、俞大纯、陈天华等。

*《军国民教育会纪事》：“初七日（5月3日），学生军人员咸于午前十时至会馆。胡君景伊、龚君光明、蓝君天蔚等验体格高下，编制军队。全队分甲乙丙三区队，每区队为四分队，公推蓝君天蔚为学生军队长，龚君光明、吴君祐贞、敖君正邦为区队长。分队长由队长指定。”学生军连同队长共121人。“苏子谷”名编甲区队第四分队，分队长为陈秉忠。此外，其他分队队员有叶澜、董鸿祯、刘成禺、许寿裳、钮永建、黄軫（即黄兴）林獬、陈去病。

5月6日（四月十日），参加学生军齐集会馆开操。*

*参看《军国民教育会纪事》。（按：《学生军规则》规定：讲习分操习和讲课，每日约各一时以上，为业余轮班至讲习所上。

5月11日（四月十五日）参加由“拒俄义勇队”改名的“军国民教育会”。*

*学生军成立不几天，清朝政府反诬他们“名为抗战，实则革命”（《密谕严拿留

学生》），并勾结日本当局，派神田警察署干涉。迫使他们解散形式，但却保持精神，改作军事讲习会。（参看《留学界纪事》）于“十五日（5月11日）。会于锦辉馆，改学生军为军国民教育会，议定章程及临时公约，推谢君晓石为议长；董君鸿祯、蒯君寿枢、贝君均为纠议员。……议毕，皆呼军国民教育会万岁。”（《军国民教育会纪事》）该会的宗旨为“养成尚武精神，实行爱国主义”，课分射击部（打靶、击剑），体操部（普通体操、兵式体操）讲习部（战术、军制、地形、筑城、兵器）。会务所暂设东京神田区骏河台铃木町十八番地清国留学生馆内。（参看《军国民教育会公约》）目的从拒俄御侮改为革命排满。据《军国民教育会会员名单》有“苏子谷”。

5月17日（四月二十一日），开会清风亭，推举叶阔为临时议长，议决自治公约及会员射击分班时间表。*

*参看《军国民教育会纪事》

5月18日（四月二十二日）射击开习。*

*参看《军国民教育会纪事》

积极为军国民教育会捐款。*

*据《军国民教育会捐款清单》，“苏子谷”名两出，一捐二元，又捐一元。

林紫垣干预其参加革命组织。（1）经济转由汪大燮资助。（2）

〔1〕张文渭1929年5月10日自香山复柳亚子信：“后约一年，而义勇队事起，同学等多名入队。消息传至横滨，各家父兄，闻之大惊。曼殊学费，平日仰其表兄林紫垣接济，

且曾受曼殊之父洁墨伯付托管理。林恐曼殊入队,无以对其父,于是决意飭令曼殊回国”。

〔2〕曼殊当时的生活费来源说法不一。

他在《潮音·跋》中说是“清使汪大燮以使馆公费助之学陆军八阅月”。冯自由在《苏曼殊之真面目》中亦基本采用这一说法:

“林氏津贴忽告中断,曼殊大窘。适清公使汪大燮有许各省优秀学生改充公费之举。曼殊赖横滨侨商保送,转学于振武学校(成城学校改名),习初级陆军,始得免于废学”。但柳亚子不大同意这一说法。他在《冯自由〈苏曼殊之真面目〉笺注》中指出:“清公使汪大燮助以官费事见《潮音·跋》但曼殊旧友秦效鲁(毓璠)则不信有此事,且1903年时汪大燮只是留学生监督,并非公使,无支配官费的权力。孙伯醇则谓据曼殊自己告诉他,汪与杰生是亲戚,所以帮忙。那末,倘然照效鲁所讲,汪氏并无支配官费的权力,也许他自己个人对曼殊帮助一些学费,亦颇在情理之中。不过,我始终承认这时候的曼殊,在经济方面,并不能脱离林紫垣的关系”。据秦毓璠《曼殊之少年时代》说:汪大燮为第一任监督,其到日本,在癸卯春间”。按:曼殊平素,绝少提苏家亲属,即如资助过他的林紫垣,亦只在书信中涉及过一趟,这显然是他对家人的强烈反感。而对汪大燮却重书一笔,且一再对人言,这固然会有他的偏见,但却可以推出,当时他的生活费林紫垣的供给似乎越来越少了,而在很大程度上是会依靠汪大燮支持的。

秋,与廖仲恺、黎仲实、朱执信等遵从孙中山“注意训练军事人材,为将来发动武装斗争作准备”的指示,组织牛进区青年到大森练习手枪、步枪射击技术。*

*何香凝《回忆孙中山和廖仲恺》,“1903

年夏秋之间,孙中山先生离日本赴檀香山赴美洲宣传革命去了(按:孙中山离日本赴檀香山为9月26日)孙先生一向都是十分重视武装斗争的。他接受了在兴中会、华兴会时期历次起义失败的教训,十分注意训练军事人材。他在离开日本之前交给我们一个任务,叫我们组织留日学生学习手枪、步枪射击等初步军事知识,为将来发动武装斗争作准备。那时我和仲恺已由宿舍迁出,在牛进区租赁房子居住。仲恺、黎仲实、苏曼殊等人便组织了住在牛进区的留日青年生,成立义勇队。为避免非人知道,义勇队每天清早秘密集会到大森练习射击。黄兴懂得军事知识,由他给义勇队教授枪法。与我们居住在同一个寓所里的义勇队员约有二十多人,我每天都先行起床,为他们照料家务,清政府驻日公使馆一向对我们的聚会极为注意我们的行动。义勇队的青年都很热心学习军事,练习射击的事也很秘密,本来我们是可以继续练习下去的。但是由于其中一个队员谈恋爱出了问题被敌人找到了破坏机会。……在牛进区好不容易组织起来的义勇队练习射击的事,因此无形中等于停止了”。

“静子”蹈海殉情。*

*罗孝明《为研究曼殊大师和张世昌老师谈话》介绍,郑文焯证明,曼殊确“对于其表妹有失恋事情”。徐敏《苏曼殊的遗物〈室利诗集〉》介绍,黄侃证明确有一日本女子为曼殊蹈海殉情的。泪红生《记曼殊上人》亦说:“君在日本,与一日女名菊子者洽,两情缱绻,早咏其心。菊父公爵某君,亦器君为人,故两人婚事,早已默许。惜君以父病返国时,菊子病卒,芳魂一缕,玉殒香消”。张卓身《曼殊上人轶事》“曼殊访道名山,年年作客,萍踪无定。又以梵事清静,未便

论娶，以致婚事延搁。蹉跎复蹉跎，而静子竟以积愁成疾，郁郁逝世。曼殊每念及此，辄引为余憾。故当经济窘乏时，衣物典质殆尽，独此灿烂之钻戒（按：定情信物），则爱不忍舍，曰：“此可怜之纪念品也。”

秋，决计归国。*

*曼殊归国的原因，说法有二：一是认为因“加入拒俄义勇队及国民教育会，为紫垣所反对，终于只好忍痛离日返国”（柳亚子《冯自由〈苏曼殊之真面目〉笺注》）；二是认为“军国民教育会已告解散，……返粤有所活动”（冯自由《苏曼殊之真面目》）其具体情况是“五月间，上海《同文沪报》忽传学生军北上特派员钮永建、汤尔和在天津被清吏杀害之说，各会员闻之，愈为激昂，决定进行方法三种，一曰鼓吹，二曰起义，三曰暗杀，更推举同志返国分省运动起义，名曰运动员，黄軫（改名兴）、陈天华即被派回湘之运动员也。其他秦毓璠、程家柅、苏子谷等先后返国讲学，董鸿祯、王家驹等亦赴南洋群岛，各负相当任务，于革命进行，收功非鲜。”（冯自由《东京军国民教育会》）按：曼殊返国如纯属为解决经济困难，则其回国后亦是无家可归，且据秦毓璠《曼殊之少年时代》所述与第二种说法颇吻合：“军国民教育会所定之方法，分为三项，一、起义，二、暗杀，三鼓吹。余等返国，皆实行此主义者”。再结合曼殊其后来的表现，当是与革命活动有一定的联系的。故似以后说为是。

求冯自由写一介绍信往香港访陈少白。

*

*冯自由《苏曼殊之真面目》：“时曼殊忽动归思，向余求一介绍书至香港见陈少

白，余应之”。

临行绘画赠诗留别汤国（觉）顿。

与吴帙书、吴绛章兄弟，并偕一小男孩乘日轮“博爱丸”西行，苏维翰、张文渭冒雨相送。*

*张文渭1929年5月10日自香山复柳亚子信：曼殊“乘博爱丸遄返上海。频行，遗书林紫垣，谓一到黄浦江头，即当蹈海而死以见志云”。又10月5日复柳亚子信：“义勇队在光绪廿九年癸卯上半年，曼殊归国，在是年夏秋之间，月日实在不能记忆。尚记是日送行者只墨斋与弟二人。船开行时，大雨如注，弟等立于江干，黯然消魂，而天气则尚热。”苏维翰1929年1月21日自沥溪复柳亚子信：曼殊“初入义勇队时，林紫垣表兄尚在日本。而林北全（泉）表叔，乃栽培曼殊一切者。因子谷加入义勇队，乃对于子谷言，如加入义勇队，将来何处有子交还杰生耶？余不能担任学费云云。子谷闻之，不堪其苦，不旬日，乃乘博爱丸轮船回沪。是日大雨，仅得墨斋与张文渭二人送船。到沪口，曼去一信与北泉表叔，乃云子谷到沪黄浦滩，跳海而死。众皆信之，极口叹惜。随后阅报，登有子谷等已返粤，始知子谷非真死也”。张文渭1929年5月10日自南屏复柳亚子信：“至谓林北泉停付学费一节，林北泉乃林紫垣之误，时林北泉已往锡兰。林北泉赋性慷慨，林紫垣则颇近吝啬，倘北泉负管理之费，曼殊当不至辍学归国矣”。秦毓璠《曼殊之少年时代》：1903年，拒俄义勇队和国民教育会“为日政府取缔，余于夏后归国，曼殊旋亦归国。（曼殊归国在何时，已记不清楚了）。”

包天笑《吴中公学社》：“那时有吴帙书、吴绛章兄弟两人，日本留学回来。吴家也是

苏州望族，他们在日本倒不是学什么速成师范、速成政法、帙书学医，绶章学理化。而他们回国时，却带来一位同伴，一直到如今，成为中国历史上特殊有名的人物，你道是谁？便是苏曼殊是也。苏曼殊，在当时还没有这个别号（按，曼殊的别号，不下数十个），我们只知道他叫苏子谷。据帙书说：

“他是在札幌学医的时候认识他的，他不曾到过中国的上海来。这一次，随我们到上海，但他在上海又没有相熟的人，我们回苏州，只得又跟了我们到苏州来了。”……那时，不独他一人，还带了一位年约十岁左右的男子。起初我们认为是曼殊的弟弟，后来听说曼殊并没有弟弟，据吴氏昆仲说：是他朋友的弟弟”。

抵上海，旋转苏州，在吴中公学社任英文教员。结识包天笑（公毅）、祝心渊（秉纲）、朱梁任、王薇伯等。〔1〕学生有王公之、蓝志先等。〔2〕

〔1〕林紫垣1928年10月9日自天津复冯自由信：“曼殊自早稻田毕业后，即欲自行返国谋生，弟乃为之购船票，托船上人送至香港，不料到沪后即登陆，遂无踪迹”。《潮音·跋》：“后赴苏州，任吴中公学义务教授”。包天笑《吴中公学社》：“恰巧这时候，吴中公学社的学生，要一位英文教员，以应潮流。曼殊是懂得英文的，吴氏昆仲须把他推荐到吴中公学社里来，住在社里，供他膳食，借此安顿了他。当我初见曼殊的时候，他不过二十一二岁年纪吧，瘦怯怯的样子，沉默寡言，那也难怪他，他第一次到苏州来，那里会说苏州话，而且他说的广东话，我们也听不懂。据吴氏昆仲说：是他朋友的弟弟，但曼殊不肯详究身世，我们也未便查三问四。至于曼殊自己的身世，只知道他父亲是位广东商人姓苏的，母亲是日

本人，……曼殊最初以不通吴话故，沉默寡言，后来渐渐也听得懂了。……我那时比较空闲，常到他房里去看他，起初，我们作笔谈，后来也就不必了。”“其时祝心渊自己办了一所唐家巷小学，他是有了办学经验的，同人奉为指南，还有朱梁任、王薇伯诸君相助为理”。陈去病1926年7月19日复柳亚子信：“光绪中叶，祝心渊办学最早，而曼殊已来吴中，为其唐家巷小学教员，天笑亦在其校教授国文，故二人交曼殊最先。”柳亚子按：“唐家巷小学当是吴中公学之误，也许曼殊在吴中公学教书时，曾经兼任唐家巷小学课程吧？”

〔2〕包天笑《吴中公学社》：“吴中公学社有两个学生最为出秀，一曰王公之，一曰蓝志先。王公之自吴中公学社解散以后，不知何往，蓝志先后改名为蓝公武，他本来是广东潮州人，其父在苏州养育巷开一土栈，志先耻之，乃改为苏州吴江籍，实亦生长于苏州。他最崇拜梁任公，作文亦仿梁任公的文章，洋洋洒洒一大篇，后入北京，为研究系中人，久不闻消息，及至最近，方知其早已加入共产党”。

好绘画，学作诗。*

*包天笑《吴中公学社》：曼殊却喜欢涂抹，有时写几句西哲格言，有时写一首自作的小诗，即以示我，最后则付诸字簏。他又喜欢作画，见了有空白纸张，便乱画一番，结果亦付诸字簏。”

为包天笑绘《儿童扑满图》。*

*包天笑《吴中公学社》：“有一次，我购得一扇页（摺扇的扇面），那是空白

的，他持去为我画，画了一个小孩子，在敲碎他的贮钱瓦罐，题之曰‘扑满图’（按：扑满图，小儿聚钱器也，满则扑之，见《西京杂记》）。但这个‘扑满’两字，有双重意义，那一个扇面，我却珍藏之，可惜今亦遗失，不然倒是曼殊青年遗墨也。”又《柳亚子与苏曼殊》：“忆在苏州时，曾由曼殊为我画一扇头，小儿在树荫下，方碎其扑满，此时尚在前清时代，扑满者，扑灭满人也。曼殊此画，表示其种族革命，但此扇亦遍觅不得，不知何往。”又《题〈曼殊上人诗册〉》：“渡海东来是一瓿”一首注：“曼殊自日本渡海而来，即到苏州，神清貌瓿，穿一破旧之布衲，我等延之吴中公学社教书，时君喜作画，为我画一《儿童扑满图》，尔时在清季，我辈正竞谈革命。扑满者，隐为扑灭满清之意。惜此扇已失。”薛慧山《苏曼殊画如其人》：“此时还在满清统治势力之下，这‘扑满’二字乃具有微妙的双重意义。即此一端，可以想系当时他们这一般‘愤怒青年’是如何豪情胜慨。”

绘《骑驴入吴门图》。*

*《画跋》：“癸卯，入吴门，道中闻笛，阴深凄楚，画示诸同学。”柳亚子《关于苏曼殊的画》：“曼殊此时在吴中公学社任教授，所以有‘画示诸同学’之语”。薛慧山《苏曼殊画如其人》：“吾友刘作筹藏有曼殊《骑驴入吴门图》一帧，原为邓秋枚藏。”图为“茅亭中一女子横笛而吹，一僧骑驴行过。章士钊先生在八十一岁时，题诗云：‘张楚狂潮六十年，入吴风味溯从前，故人遗墨分明在，却忆遗踪总惘然。’癸卯为光绪二十九年，是岁君与吾不告而别。’‘一代斯文天纵才，偶然挥洒便崔巍，萧疏几树阊门柳，谁道情僧少作来。君

作此画，年才弱冠。’又，包天笑先生在九十六岁时题诗二绝云：“曼殊骑驴入苏州，树色青青笛韵幽，卸却僧衣抛却笠，偏教遗墨作长留。”‘渡海东来是一瓿，芒鞋布纳到姑苏，悠悠六十年前事，忆否《儿童扑满图》？’曼殊初到苏州，在辛亥之前，今又辛亥矣。忆在吴中公学社楼上，为画《儿童扑满图》之便面，寓意殊深，惜已遗失，今观此图，如见故人。”

绘画赠祝心渊。*

*陈去病1926年7月19日复柳亚子信：“曼殊尝贻心渊以画幅，今得计之，殆近三十年。”

9月21日（八月初一日），苏德生在沥溪病逝。*

*参看《沥溪苏氏族谱》。

与朱梁任、王微伯、包天笑、祝心渊等到狮子山去招国魂。*

*包天笑《吴中公学社》：“有一天，朱梁任忽然发起要到苏州郊外狮子山去招国魂。这种玩意儿，现在想想，也大有痴意。我问：‘何必要到狮子山呢？’他说：‘我们中国是睡狮，到这时候，睡狮也应该醒了。’偏偏祝心渊、王微伯等都附和他。还拉了我和苏曼殊，我当时也是好动不好静的人，曼殊是无可无不可的。这种事有几位老先生真以为我们发痴了。于是由梁任去雇了一条小快船，因为在苏州作郊游，并无车马，总是要坐船的，还由他备了一些祭品，到狮子山去了。记得那时候，重阳已过，正是九月中，一路黄花红叶，秋色漫烂，久居

城市的人，身心为之一畅。爬上狮子山的山颠，扯起了一面‘招我国魂’的红旗。朱梁任还带了一支后膛枪（因他父亲是个武举人，实在当时家藏枪械也不禁的），向北开放了一声巨响，引得狮子山下的乡下人，莫明其妙，以为洋鬼子又来打猎了。这天，只有朱梁任最严肃，我们不免都带有一些游戏态度。我当时还做了几首《招国魂》，在狮子山头，同人大声歌唱。”

中秋，自苏州至上海，任《国民日报》英文翻译。（1）与陈仲甫（独秀）、章行严（士钊）、何梅士（麀施）等同事。（2）

（1）《潮音·跋》：“初驻锡沪上，为《国民日报》翻译。”柳亚子《〈苏玄瑛新传〉考证》：“1903年《国民日报》附张《黑暗世界》有包天笑《送别苏子谷诗》，可为玄瑛由苏至沪之证。因天笑为玄瑛吴中公学同事也”。包公毅《送别苏子谷》：

（一）“剑还光芒酒不温，沉沉歌哭叩天阍。死生流转终相值，风雪来招武士魂。”

（二）激浪怒涛翻海水，腥风骤雨扑胡尘，低徊我自无言说，珍重前途为国民。”文公直《曼殊大师年谱》认为，曼殊任《国民日报》翻译时仍居苏州，直到该报被封才赴上海，似于情理不合。至于曼殊在《国民日报》任何一种语言翻译问题，前人似无提及过，今据陈国权介绍：“曼殊在大同向习中英文，故对日文恐怕连‘平假名’及‘片假名’亦不甚了了”，所以当1907年两次与河合仙聚会时，都要请陈国权去当翻译，因为当时“曼殊之日语，若是简单的话，尚可勉强对付，但遇着曲折性之谈话，则多有辞不达意之处”（参看罗孝明1966年10月24日自日本复柳无忌信）。为此，曼殊所当的翻译不可能是日文，而只能是英文。

（2）章士钊《双桤记》：“后麀施复来自闽，余方经营某新闻社，即约与同居。……独秀山民慷慨，得麀施恨晚。吾三人同居一室，夜抵足眠，日促膝谈，意气至相得。时交有社友燕子山僧，喜作画，亦麀施剧谈之友”。秦毓璠《苏曼殊之少年时代》：1903年，“余住上海四马路国学社，曼殊与陈仲甫、章行严住国民日报馆。国学社与国民日报馆，皆鼓吹革命之机关也。”

要求陈仲甫教做诗。*

*柳亚子《记陈仲甫先生关于苏曼殊的谈话》：曼殊“初到上海的时候，汉文的程度实在不甚高明。他忽然要学做诗，但平仄和押韵都不懂，常常要我教他。他做了许多要我改，改了几次，便渐渐的能做了。”

学译露俄（现译“雨果”）小说。*

*章士钊1926年复柳无忌信：“曼殊真近代之异人也。自初识字以至卓然成家，不过经二三年。始在沪与钊共笔墨时，学译露俄小说，殊不成句。且作字点画，八九乖错，程度就远在八指头陀（此亦异人之一，乃未学诗而能诗者也）之下。……后一年，走东京，复与同人文会，则出语雋妙！已非流辈所及矣”。冯自由1928年9月13日自上海复柳亚子信：“甲辰后始渐知名，而学问亦大进”。

10月7日（八月十七日），发表《以诗并画留别汤国顿》（二首）于《国民日报》附张《黑暗世界》。*

*《以诗并画留别汤国顿》一组两首七绝发表于1903年10月7日上海出版的《国民

日日报》副刊《黑暗世界》，署名“子谷”。1904年收入上海东大陆译印局出版的《〈国民日报〉汇编》，题目改作《留别汤觉顿》，署名亦改为“苏非非”。关于这组诗的写作时地，柳亚子在《曼殊诗年月考》中指出：“应是那年（按：指1903年）从日本还上海以前做的，可算是曼殊最早的作品”。柳亚子的这一推断，是在修订他和柳无忌1927年认为属离苏州赴上海所作的说法时作出的。其详细情况，他在1939年对刘太希1928年5月24日复他的信加的按语中有所介绍：“附带更正的：无忌从前写的《苏曼殊及其友人》，以汤国顿为曼殊苏州吴中公学社的朋友，现今观之，恐有错误。观曼殊诗中，‘蹈海鲁连不帝秦，’和‘易水萧萧人去也’等句，正是他被林紫垣从日本东京时代的熟人。我们从前因曼殊从苏州到上海，还有包天笑的赠别诗（按指《送别苏子谷》二首七绝），所以疑心《留别汤国顿》诗也是苏州所作，大概是弄差的了”。柳无忌根据罗孝明的提示，在1981年发表的《关于苏曼殊》中也说：“二十岁离东京返国时，曼殊在大同（按：指横滨大同学校）的老师汤觉顿去送行，曼殊就曾以诗并画留赠他”。应该说，柳亚子和柳无忌的结论基本上是正确的。因为据《大同学校略史》记载：“丁酉之岁（1897年），……康长寿

（有为）先生……命其门人徐君勉、陈默庵、陈荫农、汤觉顿四先生来主中文教席”。而《本校历年教习表》亦确有“汤觉顿”的姓名。对于“汤国顿”与“汤觉顿”的关系，郑桐荪首先提出，汤觉顿疑即汤觉顿。嗣后，刘太希根据梁启超的《盾鼻集》亦有同样说法，理由是：“粤语国、觉同音”（见1928年5月24日复柳亚子信）。柳亚子根据《总理年谱长编初稿》亦指出：

“汤国顿实为大同学校的教员，当然和曼殊

有来往。此汤国顿如认为即汤觉顿，在事实上甚为可能，虽然还未能一笔断定”。据此，汤国顿（即汤觉顿）为苏曼殊在大同学校时的老师应无疑义。关键是孝明1965年2月10日自日本致柳无忌信说：据苏曼殊在大同学校的同学陈国权、梁福超等的回忆，当时，“汤觉顿教诗及古文”，而苏曼殊在学期间，曾“教美术一科（中国画）”。且从诗题上看，苏曼殊直称汤国顿的姓名，这在他写给前辈的诗中是仅见的。为此，可以说，苏曼殊与汤国顿的关系，既是师生，又属同事。查苏曼殊的履历，他在东京早稻田专科学校中国留学生部和成城学校读书时，因参加青年会、拒俄义勇队、学生军、军国民教育会，及兴中会等组织和活动，遭到表兄林紫垣反对，断去经济供给，被迫于1903年9月初学辍返国。这组诗当是他在临离日本时题写在画幅上赠送给他的“故人”汤国顿的。

据陈仲甫（独秀）1926年对柳亚子说：1903年9、10月间，苏曼殊自苏州“到上海的时候，汉文程度实在不甚高明，他忽然要学做诗，但平仄和押韵都不懂，常常要我教他。他做了诗要我改，改了几次，便渐渐的能做了”（柳亚子《记陈仲甫先生关于苏曼殊的谈话》）。因此，这组诗在发表时说不定经陈独秀修改润色过。”

10月7、8、12日（八月十七、十八、二十二日）连载《女杰郭耳曼》于《国民日报》。*

*对于《女杰郭耳曼》柳亚子在《曼殊文年月考》中认为，“是这一个时候（按：1930年10月）在上海的作品。”查曼殊履历，1903年9月，自东京到抵沪，转去苏州吴中公学任教，不久，即到上海任《国民日

日报》翻译。此文乃曼殊首篇刊出的文章。

10月24日（九月五日），发表《呜呼广东人》于《国民日报》。*

*对于《呜呼广东人》柳亚子在《曼殊文年月考》中指出：“是这一个月在上海的作品”。从文的末段看：“我久居日本，每闻我广东人入日本籍者，年多一年”。可见柳亚子的推断是正确的。

10月8日至12月1日（八月十八日至十月十三日），连载《惨社会》于《国民日报》（载至十一回未完中止）。*

《惨世界》这篇小说原名译作《惨社会》，连载于一九〇三年十月八日至十二月一日上海出版的《国民日报》，署“法国大文豪器俄著，中国苏子谷译”。因报馆被封，载至第十一回大半而中止。一九〇四年，上海镜今书局印成单行本，共十四回，改名《惨世界》，署“苏子谷，陈由己同译”。书中内容和报上所载，颇有不同，回目亦经修改。其中情由，据陈由己（独秀）回忆说：“《惨世界》是曼殊译的，取材于器俄的《哀史》，而加以穿插，我曾经润饰过一下。曼殊此书的译笔，乱添乱造，对原著者很不忠实，而我的润饰，更马虎到一塌糊涂。此书初在《国民日报》登载，没有登完，报馆就被封闭了。当时有甘肃同志陈竞全在办镜今书局，就对我讲：‘你们的小说，没有登完，是很可惜的，倘然你们愿意出单行本，我可以担任印行。’我答应了他，于是《惨世界》就在镜今书局出版。并且因为我在原书上曾经润饰过一下，所以陈君又添上了我的名字，作为两人同译了。

（参看柳亚子《记陈仲甫关于苏曼殊的谈

话》）到了一九二一年，胡寄尘把镜今本交给上海泰东图书局翻印，把书名改为《悲惨世界》。据胡寄尘写给钱玄同的信说，原书一字未改，只在题目上加上个“悲”字，著译者删去“俄器”和“陈由己”的名字，改为“苏曼殊大师遗著”。

关于这篇小说的译者问题，卢冀野在《关于苏曼殊致柳无忌信》中认为：“惟《惨世界》一种，予闻后部系陈独秀续撰，事或近是，尚乞采访”。柳亚子对校了《惨社会》与《惨世界》两种版本。发现了“许多不同之点”，主要是《惨世界》推翻了《惨社会》起初反对耶教的理想而还到器俄原书尊崇耶教的老路上去。由此根据“中国报馆的习惯，长篇小说总是临时陆续做的，决不会预先有完全的稿子存在着。但据仲甫（独秀）讲，似乎报馆被封以后，曼殊不久即离开上海，那末此书下半部的续成，恐怕未必是曼殊自己的手笔”，情况大概是“曼殊原稿，只到十一回上半回为止，而十一回的下半回，以及十二回至十四回，都是仲甫续成的”。“全书既出于两人之手，便不免自相冲突了”。“《惨世界》和《惨社会》种种的不同”“统统是出于仲甫之手”。“仲甫修改的本意，是在完成《惨世界》的结局，所以要重订回目，删除可疑的句子，以掩饰书中的矛盾。但在第五回中间，还有许多地方没有弄好，仍旧露出破绽的痕迹”，

“那都要归咎于仲甫的马马虎虎，失于检点了”。“至于仲甫的要推翻曼殊，恢复器俄，都并不因为思想的关系，我相信曼殊的根本见解，还是受着仲甫的响影，所以他俩的思想，是决不会背道而驰的。我以为仲甫在《惨世界》中，所以要构成如此的结局，实在是由于他的贪懒，也可以说是由于他的才尽。大概仲甫续成此书时，写到十三回明男德自杀以后，已是筋疲力尽，下面倘然要

继续曼殊的暗示写去，一定还要另起炉灶，十分麻烦，并且一时找不到收束。那末不如顺着霭俄的本意，把原书抄译一些，就可以完成大吉。这虽然是我的猜想，但大概和事实总相去不远吧。照此讲来，不完全的《惨世社》是曼殊的原著，完全的《惨世界》却是仲甫所续成并修改的了。前者等于高兰墅之续《红楼》后者又等于金圣叹之改《水浒》。所以《国民日报》上只写‘苏子谷译’，而镜今书局的单行本便添了陈由己的名字”。（《〈惨社会〉与〈惨世界〉》）

裴效维在《苏曼殊小说论》中说：“陈独秀只做过‘润饰’工作，而没有做过翻译工作，改署‘同译’的作法，完全是陈完全的自作主张。陈独秀既是当事人，当然最了解情况，况且他也没有隐瞒的必要，因此他的话是可信的”。胡寄尘“删去了霭俄和陈由己的名字，改署‘苏曼殊大师遗著’。从情理而论，如果胡寄尘不了解内情，是不敢更改署名的。可见胡寄尘这一更名，既是为了更正陈完全‘同译’说的错误，又是为了纠正把《惨世界》看作翻译小说的错误”。柳亚子的分析“与陈独秀的说法也完全一致。因此可以肯定，陈独秀只是《惨世界》的‘润饰’者或‘修改’者，而不是‘同译’者。这正如金圣叹只是《水浒》的批改者，而不是合作者一样”。至于《惨世界》比《惨社会》多出的三回多书，到底是苏曼殊原稿就有的呢，还是陈独秀所续成？柳亚子赞成后一种说法，并说这“等于高兰墅之续《红楼》”。我认为，陈独秀续成的可能性确实存在，但只是一种可能性，因为柳亚子并没有任何证据，只是‘猜想’、‘推想’出来的。因此，苏曼殊原稿就有的可能性同样存在。退一步说，即使真是陈独秀所续成，《惨世界》仍然应该算作苏曼殊的作品。这又如高兰墅虽然续写了《红楼梦》的后

四十回，而《红楼梦》仍然是曹雪芹的作品一样”。

任几在《晚清小说议琐》中说：“《惨社会》是苏子谷（苏曼殊）译著的一部小说。……因译著过程中陈由己（陈独秀）曾参与商酌，故（镜今书局《惨世界》）刊本上并署陈名。林茂生、杨淑娟编《陈独秀著、译、书信系年目录》（见北京大学学报）1980年第四期等将此书仅当做陈独秀的译著，是不对的。”

看来柳亚子的意见是站得住脚的。他说的“中国报馆的习惯，长篇小说总是临时陆续做的，决不会预先有完全的稿子存在着”这一理由，是值得重视的。据章士钊在《与柳无忌论曼殊著作函》中说，曼殊“始在沪与钊共笔墨时，学译霭俄小说，殊不成句”。查曼殊到上海国民日报社是一九〇三年九月底十月初，而《惨社会》却于十月八日开始登载。按照章士钊的说法，这篇小说只能边做边登。登出的稿子经陈独秀“润色”和“修改”是无疑的。问题是后三回究竟是曼殊原稿就有还是陈独秀续成，这到现在已属于无头公案。但柳亚子对《惨世界》为了迁就后三回的文意而改变了《惨社会》的某些原意，从而指出“出于两人之手”的分析是值得重视的。从镜今书局出单行本的时间看，那时曼殊才二十一岁，如果是书局不慎误署了陈由己的名字，陈独秀后来必定向曼殊解释。但他与柳亚子谈话时并无提及这点，只是说“曾经润饰过一下”而“添上了我的名字”。说不定陈独秀认为这篇小说的主体部分是曼殊做的，自己只不过把未完成的部分搞了一下，改变了某些“乱添乱做”，所以不便僭称。再从曼殊离开上海后两三年的创作情况来看，除了一些诗画，没有写出什么文章，如果他当时是有志于文学活动，按理是不应荒废到如此地步的。所以，他在

一九〇三年的写作，恐属于兴之所致。故此，他破例地“预先有完全的稿子存在着”的可能性不大。基于上述几点，后三回多出陈独秀手的可能性很大。如果这一推断成立，则这篇小说当是苏做陈续，犹如《红楼梦》是“曹著高续”一样。

关于这篇小说属译属著的问题。赵景深在《关于曼殊大师》中说：“《悲惨世界》是曼殊的一本古怪东西，前面一小半约是根据法国器俄（Victor Hugo）的《哀史》（《Les Misérables》）改编的，后半似乎是创作了。”杨鸿烈在《苏曼殊传》中说：“这部小说是部白话章回体的小说，一共十四回，从它的内容看来，可说两部无甚连络的小说合并成的：第一部包括第一回至第六回和最末的第十四回，中间插入第七回至第十三回算是另外一部小说”。“就译文看，我们推想这部小说的第一部分和雨果（器俄）的原著，一定相差还不远，只怕是第二部分恐怕曼殊或独秀先生增加改变原文的地方，一定不在少数！”柳亚子在《〈惨社会〉与〈惨世界〉》中说：“《惨社会》自第七回下半回明男德出世起以后的事情，据杨鸿烈在他所做的《苏曼殊传》上讲，以为都出于曼殊所撰，而并不是器俄原本上所固有，此语我十分相信”。胡寄尘在《说海感旧录》中说：“《惨世界》系器俄原作，实则其中多鼓吹排满革命的话，半是曼殊杜撰的，器俄决没有这样的话”。任几在《晚清小说议琐》中说：“《惨社会》是据雨果《悲惨世界》第二卷《沉沦》译著的。我们说‘译著’，是由于它并非纯是翻译，而是既译又著的。将其同《沉沦》比较一下，即可看出：“其第一至第六回及第十四回，与原文相符；第七至第十三回，则为曼殊所撰作”（文公直《曼殊大师全集·序》）。多少年来，许多晚清小说研究者

将其仅作翻译看待，并说苏曼殊开始创作小说是在辛亥革命以后，也是不合适的”。

“《惨社会》中，属于翻译的部分，大体上是对原著相应部分的忠实复述。属于撰作的部分，艺术上并不比当时的许多小说差；思想上呢？则是具有明显的资产阶级革命倾向的”。裴效维在《〈惨世界〉为创作小说辨》中说：“《惨世界》十四回书中，开头六回半和末尾一回半共八回书，是苏曼殊根据雨果《悲惨世界》第一部第二卷《沉沦》改写的；而中间六回书，则完全出于苏曼殊的创作。之所以说头尾八回书是改写，主要理由在于雨果的原著是一部篇幅浩繁的巨著，而苏曼殊仅仅选取了其中极少的一部份；而且仅就这一小部份来看，也是有意改写，其目的在于服从作者的创作部分，以便构成一部统一的作品”。“《惨世界》是一部以翻译为名而取材于晚清社会的创作小说。”

12月13日（十月十三日），《国民日报》被查封，与陈仲甫、章行严、何梅士在上海赁屋同住。*

*柳亚子《记陈仲甫先生关于苏曼殊的谈话》：“报馆被封，我和曼殊及何梅士，——就是《双桡记》中的何摩施——同在一处租屋居住。”

12月上旬（十月中旬）借陈仲甫、章行严不在时，骗开何梅士去看戏，窃走章行严三十元留言离上海而去。*

*柳亚子《记陈仲甫先生关于苏曼殊的谈话》：报馆被封后，我们同在一处租屋居住，“曼殊天天嚷着要离开上海，我们却不许他走。有一天，我出走了，曼殊约梅士去看戏。跑到戏院里面，刚刚坐定，曼殊说要

还到寓所去一走，梅士问他有什么事情，他说“没有带钱，要还去拿钱袋来会钞。”梅士说：“钱我处就有，我来请你好了，你何必特地跑还去拿呢？”可是曼殊不肯，却说：“今天看戏是我发起的，应该我来请客，所以一定要还去拿钱！”梅士拗他不过，只得让他还去。谁知一去不来，直到散戏馆时，还是踪迹杳然。梅士很奇怪，还到寓所，见他的行李铺盖都没有了，并且在椅子上发现了他的一封信。信上说明不辞而别的原因，还如此写着，预算梅士看信的时候，他已动身离开上海了。此时我也恰恰还到寓所，同梅士一谈，于是恍然大悟。原来他怕我们不放他走，所以趁我出去的机会，特地把梅士骗到戏馆里，而他却还来把行李铺盖搬走了。”章士钊1926年复柳无忌信：“曼殊一日，攫洋蚨三十，遗字于案，遁去。钊与陈独秀大诧，而亦无法追之”。文芷《曼殊上人诗册》：“章行严先生时中有‘情真默写摸金记’之句，注中只说‘指流浪上海时事’而不详。日人米泽秀夫在《苏曼殊之生涯与作品》中曾说：‘……入上海《国民日报》社担任翻译，与陈独秀、章行严、何梅士等同居，但过了几日之后，没有趣味起来了，当陈独秀、章行严不在时，拿了行严三十元，向何梅士说去看戏，就出去了。……’章老谈起这段‘摸金’的事来，还不禁莞尔而笑”。秦毓璠《苏曼殊之少年时代》：“一日，曼殊不别而行。行严、仲甫告余曰：“昨晚余等皆出观剧，曼殊独留。比归，已夜深矣。桌上得曼殊留字，谓假君二十元，他去矣。”（字条余未之见，仲甫，行严说其意如此。）后此遂杳无信息”。

12月中旬（十一月初）抵香港，访陈少白，往中国日报社，结识王遽（秋涓）等。*

*冯自由《开国前海内外革命书报一览》：“按《中国日报》为海内外各革命日报之元祖。民前十三年己亥夏秋间，孙总理特派陈少白至香港组织。是年十二月下旬出版。地址初在香港士丹利街门牌二十四号。其资本在庚子以前，由总理拨付；庚子以后，由同志侨商李红堂、李煜堂诸人补助之”。其编辑及发行人，“陈少白、洪孝充、陆伯周、杨肖欧、郑贯公、冯自由、陈思仲、黄世仲、陈春生、王军演、廖平子、卢信、胡汉民、谢心准、朱执信、李纪堂、李煜堂”。冯自由1928年9月13日自上海复柳亚子信：“闻壬寅（按：应为癸卯）间，伊（按：曼殊）曾至香港，寓中国日报馆。”张文渭1929年5月10日自南屏复柳亚子信：“据冯自由兄说，（曼殊）似曾到过香江，住中国日报馆，与陈少白相识，此事当然系事实”。陆丹林《曼殊在港轶事一瞥》：王秋涓谓，“二十年前，余执笔于香港中国报，中国报者，同盟会在华南倡导革命之机关报也。某日，苏子谷来访报馆中同事某君（丹林按：似为陈少白），遂下榻焉。子谷稚气未除，衣履不整，莫辨菽麦，性嗜闲食，行动怪诞，同事以其为书呆子，多不与语，独某君则殷勤招待，优渥备至。子谷在港，除某君外，则无友侣。”

12月底（十一月中旬），回广州寻师不遇，旋流浪至惠州某破庙，拜一老僧为师，再度披剃。*

*陆丹林《记曼殊出家及欲枪击康有为事》：“忆光绪癸卯年，曼殊从日来港，寄寓陈少白先生处。陈氏与孙总理、郑士良等，同为吾国革命之先知先觉，亦今日老党

员中之鲁殿灵光者也。斯时陈主办香港《中国日报》报为革命党机关之鼻祖，兼主持党务军事之进行机关。曼殊以冯君自由之介，抵港即居于此，性情孤介，足不出户，食宿之余，鲜与人语。……忽告陈先生，谓决意出家为僧，欲往省城受戒。陈察其素性坚僻，无可挽留，乃送数十金，以资其行。去数月，复回，则居然僧衣僧履，罩以薄棉蓝布长坎肩。询其情况，自言：出门后，茫无所知，既而囊金欲尽，相识者荐往惠州某庙落发。庙为破庙，主持只一老僧，即其师也。”又“曼殊在港，居恒悒悒，欲再赴广州，重入佛门。商诸陈，陈为之重置僧装、腰之数金，以壮其行。”冯自由1928年9月13日自上海复柳亚子信：曼殊“因回香山本乡，与家人不合，乃至广州落发为僧”张文渭

1929年5月10日自南屏复柳亚子信：“曼殊削发，系在光绪廿九年癸卯”。又1929年6月25日信：“曼殊过港住中国日报馆为癸卯年，即曼殊二十岁。削发先后，弟不敢断。惟以理想度之，当与陈少白相识在先，削发在后”。曼殊离港抵穗之时，其情形可能如《燕子龛随笔》所载：“师傅圆寂，师兄不审行脚何方，剩余东飘西荡”。故方有到惠州出家之举。对于曼殊这次出家，罗建业有不同的看法，他在《苏曼殊出家之谜——一个弄假成真的和尚》中认为，陆丹林说的曼殊此次出家，疑点很多，怀疑其至确认是陈少白一手安排的，他派遣曼殊前往惠州，是负有秘密任务的，“因此他特地替曼殊乔装僧人，以资掩护”。此说虽属推断，亦可资参考。